

常州市政府采购项目  
公开采购文件示范文本  
(试行) (2022年版)

项目名称：2024年溧阳市公路路面保洁项目

项目编号：立诚采标公[2023]18号

采购人：溧阳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江苏立诚建设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 目 录

- 第一章 采购公告
- 第二章 投标供应商须知
- 第三章 资格审查
-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 第五章 采购需求
-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 第一章 采购公告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立诚采标公[2023]18号
2. 项目名称：2024年溧阳市公路路面保洁项目
3. 项目预算金额：870万元/年
4. 最高限价：1标段：104.86万元/年 2标段：115.74万元/年 3标段：144.41万元/年 4标段：105.87万元/年 5标段：128.58万元/年 6标段：115.37万元/年 7标段：146.69万元/年
5. 采购需求：负责相应标段内的公路保洁（含公路两侧各1米的路肩）及路面巡查。  
本项目分为7个标段，供应商可根据自身能力，同时参与多个标段的投标，但1个项目负责人只能中1个标段。中标顺序为评标顺序，评标顺序为标段顺序，已经中标的单位仍然参与后续标段的评分，但同一个项目负责人不得再次中标。
6. 合同履行期限：1年（具体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合同期满年度考核合格的续签1年合同，续签次数不得超过2次。
7.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须同时满足）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以及下列情形：
  - 1.1 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1.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供应商（包含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即提供的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3.1 本项目是否接受分支机构参与投标：否；
  - 3.2 本项目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是，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

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不得作为承接主体；

3.3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供应商须具有有效营业执照。**

###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3 年 11 月 29 日至 2023 年 12 月 6 日，每天上午 9：00 至 11：00，下午 2：00 至 4：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常州市政府采购业务管理平台

3. 方式：供应商持 CA 数字认证证书登录常州市政府采购业务管理平台（<http://58.216.242.31:8084/cgzx/login>）获取电子版采购文件。

4. 售价：0 元。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3 年 12 月 21 日 09 点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本项目采用不见面交易方式，供应商登录常州市政府采购业务管理平台供应商端，通过系统在线解密电子投标文件。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扶持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企业。

2.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交易方式，请供应商认真学习常州市政府采购网发布的相关操作手册，办理 CA 认证证书、进行常州市政府采购业务管理平台注册绑定，并认真核实数字认证证书情况确认是否符合本项目电子化采购流程要求。

技术支持服务热线 0519-85588210

CA 认证证书办理（可邮寄）联系电话 0519 85588120

#### 2.1 办理 CA 认证证书

供应商登录常州市政府采购网“下载中心”下载并查阅“常州市政府采购业务管理平台（供应商）国信 CA 证书办理指南”，按照程序要求办理。

#### 2.2 注册

供应商登录常州市政府采购网“下载中心”-“常州市政府采购业务管理平台供应商操作指南”下载相关操作手册、操作视频等，查阅后进行自助注册。

#### 2.3 控件、客户端下载

供应商登录常州市政府采购网“下载中心”-“常州市政府采购业务管理平台供应商客户端下载”下载相关控件和客户端。

#### 2.4 获取电子招标文件

供应商持 CA 数字认证证书登录常州市政府采购业务管理平台获取电子招标文件。未在规定期限内通过常州市政府采购业务管理平台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 2.5 编制电子投标文件

供应商应使用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客户端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进行线上投标，供应商电子投标文件需要加密并加盖电子签章，如无法按照要求在电子投标文件中加盖电子签章和加密，请及时通过技术支持服务热线联系技术人员。

#### 2.6 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供应商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常州市政府采购业务管理平台提交电子投标文件，上传电子投标文件过程中请保持与互联网的连接畅通。

#### 2.7 电子开标

供应商使用 CA 认证证书登录常州市政府采购业务管理平台进行电子化不见面开标。

#### 2.8 注意事项

供应商在开标前应当使用“验证 CA”功能验证本地计算机的控件环境是否正常，并且在开标、评审过程中不可随意更换计算机，必须使用验证成功的计算机进行操作，否则造成相应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3.关于常州市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

根据《常州市财政局 中国人民银行常州市中心支行关于进一步推进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常财购（2021）13 号）等有关文件精神，我市实行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将信用作为政策工具引入政府采购领域，金融机构根据政府采购项目中标（成交）通知书或中标（成交）合同，为中标（成交）中小企业供应商提供相应额度贷款的融资模式。申请条件及操作流程等事项详见该文件相关内容或者常州市政府采购网--政采融资平台栏目。

4. 本项目的采购年限为 3 年、预算金额为 2610 万元、当年安排数为 870 万元。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本项目采取一次招标三年沿用、实行一年一考核一签合同的办法。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溧阳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地 址：溧阳市溧城街道罗庄路 16 号

联系方式：0519-87291006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江苏立诚建设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溧阳市建设西路 58 号景盛苑

联系方式：0519-87925608

##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包女士

电 话：0519-87925608

## 第二章 投标供应商须知

### 投标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本表是对投标供应商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均以本资料表为准。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2.2	项目属性	项目属性：服务
2.3	科研仪器设备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项目：否
2.4	核心产品	关于核心产品本项目不适用。
3.1	现场考察	不组织
	开标前答疑会	不召开
4.1	样品	投标样品递交：不需要
5.2.5	标的所属行业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b>租赁和商务服务业</b>
11.2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的特殊规定： <b>无</b>
12	投标保证金	免收
13.1	投标有效期	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 60 日历天。
25.5	分包	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是否允许分包： <b>不允许</b>
26.1.1	询问	询问送达形式：书面形式
26.3	联系方式	接收询问和质疑的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江苏立诚建设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 楼代理部； 联系电话：0519-87925608； 通讯地址：溧阳市建设西路 58 号景盛苑南门。
27	代理费	收费对象：中标供应商 收费标准： <b>人民币 8000 元/标段</b> ； 缴纳时间：领取中标通知书的同时。

## 投标供应商须知

### 一 说明

-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联合体
  - 1.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 1.2 投标人（也称“投标人”、“申请人”）：指向采购人提供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 1.3 联合体：指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 2 资金来源、项目属性、科研仪器设备采购、核心产品
  - 2.1 资金来源为财政性资金或无法与财政性资金分割的非财政性资金。
  - 2.2 项目属性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2.3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2.4 核心产品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3 现场考察、开标前答疑会
  - 3.1 若《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了组织现场考察、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则投标人应按要求在规定的的时间和地点参加。
  - 3.2 由于未参加现场考察或开标前答疑会而导致对项目实际情况不了解，影响投标文件编制、投标报价准确性、综合因素响应不全面等问题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不利评审后果。
- 4 样品
  - 4.1 本项目不适用。
- 5 政府采购政策（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具体政策要求）
  - 5.1 进口产品
    - 5.1.1 本项目不适用。
  - 5.2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5.2.1 中小企业定义：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



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关于中小企业的相关规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号）。

投标人提供的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5.2.2 监狱企业定义：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5.2.3 残疾人福利单位定义：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

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5.2.4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5.2.5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5.2.6 小微企业价格评审优惠的政策调整：见第四章《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5.3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5.3.1 本项目不适用。

5.4 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管理

5.4.1 本项目不适用。

5.5 正版软件

5.5.1 本项目不适用。

5.6 信息安全产品

5.6.1 本项目不适用。

5.7 政府采购创新产品政策

5.7.1 本项目不适用。

6 投标费用

6.1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无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承担这些费用的义务和责任。

## 二 采购文件

7 采购文件构成

7.1 采购文件包括以下部分：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资格审查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第五章 采购需求

##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 7.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投标人应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并对采购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
- 8 对采购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 8.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采购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将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以发布更正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获取采购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 8.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所有获取采购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具有约束力。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更正公告形式通知所有获取采购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

##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 9 投标范围、投标文件中计量单位的使用及投标语言
- 9.1 本项目如划分采购包，投标人可以对本项目的其中一个采购包进行投标，也可同时对多个采购包进行投标。投标人应当对所投采购包对应第五章《采购需求》所列的全部内容进行投标，不得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开投标，否则其对该采购包的投标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 9.2 除采购文件有特殊要求外，本项目投标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9.3 除专用术语外，投标文件及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解释。投标人提交的支持资料和已印制的文献可以用外文，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未附中文翻译本或翻译本中文内容明显与外文内容不一致的，其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10 投标文件构成
- 10.1 投标人应当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由《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两部分构成。投标文件的部分格式要求，见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10.2 对于采购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投标人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自行添加与格式中给定的文字内容相矛盾的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采购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10.3 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中涉及的证明文件。

10.4 对照第五章《采购需求》，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第五章《采购需求》做出了响应，或申明与第五章《采购需求》的偏差和例外。如第五章《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应当按具体要求提供证明文件。

10.5 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 11 投标报价

11.1 所有投标均以人民币报价。

11.2 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为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和税费，采购人将不再支付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有特殊规定的，从其规定。

11.2.1 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完成本项目的全部相关服务费用。

11.3 采购人不得向投标人索要或者接受其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11.4 投标人不能提供任何有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否则其**投标无效**。

## 12 投标保证金

根据江苏省和常州市的相关文件规定，免收投标保证金。

## 13 投标有效期

13.1 投标文件应在本采购文件《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少于采购文件规定期限的，其**投标无效**。

## 14 投标文件的签署、加盖公章

14.1 采购文件要求签字的内容（如授权委托书等），可以使用电子签章或使用原件的电子件（电子件指扫描件、照片等形式电子文件）；要求第三方出具的加盖公章原件（如联合协议、分包意向协议、制造商授权书等），投标文件中应使用原件的电子件。

- 14.2 采购文件要求加盖公章的内容，一般通过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加盖电子签章。

## 四 投标文件的提交

### 15 投标文件的提交

- 15.1 本项目使用常州市政府采购业务管理平台。投标人根据采购文件及常州市政府采购业务管理平台投标人操作手册要求编制、生成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 15.2 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拒绝接受通过常州市政府采购业务管理平台以外任何形式提交的投标文件。

### 16 投标截止时间

- 16.1 投标人应在采购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电子投标文件提交至常州市政府采购业务管理平台。

### 17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 17.1 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通过常州市政府采购业务管理平台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 17.2 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采购文件要求签署、加盖公章，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五 开标、资格审查及评标

### 18 开标

- 18.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按采购文件的规定，在投标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和采购文件预先确定的地点组织开标。
- 18.2 本项目开标采用不见面招投标模式，使用常州市政府采购业务管理平台在线进行开标。投标人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因非系统原因导致的解密失败，视为**投标无效**。
- 18.3 开标过程将使用常州市政府采购业务管理平台公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采购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并进行记录，并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在规定时间内确认。投标人超过规定时间未确认但是未提出疑义的，系统将视同已确认。
- 18.4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通过业务系统提出询问或者回避

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将及时处理。

- 18.5 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予开标。
- 18.6 投标人须在开标前使用“验证 CA”功能验证本地计算机的控件环境是否正常，并且在开标评审过程中不可随意更换计算机，必须使用验证成功的计算机进行操作，否则造成相应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本地计算机要求安装摄像头、麦克风和音箱，保持网络通畅。
- 18.7 因本项目采用不见面交易的方式，在开标、评审过程中，投标人需要保持操作计算机前有相关责任人值守，及时对于系统或者评委会发出的指令和要求进行响应操作。如果因为无人值守造成不能及时回应系统或者评委会指令和要求从而导致影响开标、评审结果的，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 18.8 如果在采购活动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常州市政府采购业务管理平台”系统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本项目采购活动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代理机构可以延缓或者暂停采购活动，情况严重的可以终止采购活动：
- 18.9
- 1)平台系统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 2)平台系统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3)平台系统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 4)病毒发作导致平台系统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5)其他无法保证本次采购活动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上述情形，不影响采购活动公平、公正性的，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不见面交易采购活动，也可以决定某些环节以纸质形式进行；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活动公平、公正性的，应当终止本次项目，重新组织采购。

## 19 资格审查

- 19.1 见第三章《资格审查》。

## 20 评标委员会

- 20.1 评标委员会根据政府采购有关规定和本采购项目的特点进行组建，并负责具体评标事务，独立履行职责。
- 20.2 评审专家须符合相关规定。依法自主选定评审专家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查询有关信用记录，对具有行贿、受贿、欺诈等不良信用记录的人员，

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21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21.1 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 六 确定中标

### 22 确定中标人

22.1 采购人将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依法确定。

### 23 中标公告与中标通知书

23.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常州市政府采购网公告中标结果，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23.2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投标人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的，或者中标投标人放弃中标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24 废标

24.1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24.1.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采购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24.1.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4.1.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24.1.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4.1.5 平台系统出现序号 18.8 的所述情形，情况严重且影响采购活动公平、公正性的。

24.2 废标后，采购人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 25 签订合同

25.1 中标人、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采购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5.2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

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5.3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25.4 政府采购合同不能转包。

25.5 采购人允许采用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中标人可以依法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是否允许分包，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政府采购合同分包履行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否则**投标无效**。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投标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 26 询问与质疑

### 26.1 询问

26.1.1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依法提出询问，并按《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载明的形式送达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26.1.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依法提出的询问，在3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 26.2 质疑

26.2.1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由投标人派授权代表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26.2.2 采购文件中采购需求以及相关部分（第四章、第五章以及投标人资格要求）由采购人负责制定和管理，对该部分内容有询问或者质疑的，投标人应当向采购人书面提出，由采购人负责接收和回复。

26.2.3 质疑函须使用财政部制定的范本文件。（下载网址：[http://gks.mof.gov.cn/ztzt/zhengfucaigouguanli/201802/t20180201\\_2804589.htm](http://gks.mof.gov.cn/ztzt/zhengfucaigouguanli/201802/t20180201_2804589.htm)）

26.2.4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并加盖公章。

26.2.5 投标人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法定质疑期内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再次提出的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不予答复。

26.3 接收询问和质疑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27 代理费

27.1 收费对象、收费标准及缴纳时间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由中标人支付的，中标人须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代理费，投标报价应包含代理费用。

### 第三章 资格审查

#### 一、资格审查程序

- 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将根据《资格审查要求》中的规定，对投标供应商进行资格审查，并形成资格审查结果。
- 2 《资格审查要求》中对格式有要求的，除采购文件另有规定外，均为“实质性格式”文件。
- 3 投标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资格审查要求》的，资格审查不合格，其**投标无效**。
- 4 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进行评标。

#### 二、资格审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及法律法规的其他规定	具体规定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1-1	投标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提供了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投标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1-2	投标供应商信用记录	<p>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a href="http://www.ccgp.gov.cn">www.ccgp.gov.cn</a>）；</p> <p>截止时点：投标截止时间以后、资格审查阶段采购人的实际查询时间；</p> <p>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查询结果网页打印页作为查询记录和证据，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p> <p>信用信息的使用原则：经认定的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供应商，其投标无效。</p>	无须投标供应商提供，由采购人查询。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具体要求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2-1	中小企业声明函	<p>1、投标供应商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如为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不必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但须按注 1 或注 2 要求提供证明材料。</p> <p>注 1：监狱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常州市含教育矫治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p> <p>注 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p>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3-3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	<b>供应商须具有有效营业执照。</b>	提供证明文件的电子件或电子证照

##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 一、评标程序

#### 1 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 1.1 评标委员会对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 1.2 评标委员会根据《符合性审查要求》中规定的审查因素和审查内容，对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采购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并形成符合性审查评审结果。投标供应商《商务技术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符合性审查要求》要求的，**投标无效**。

#### 符合性审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1	投标函、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和政府采购投标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投标函、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和政府采购投标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2	投标完整性	未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开投标；
3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未超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 <b>相应标段最高限价或相应控制单价</b> ；
4	报价唯一性	投标文件未出现可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采购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5	投标有效期	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满足采购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
6	密封、签署、盖章	按照采购文件规定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以及没有《开标一览表》或《开标一览表》没有按照采购文件要求盖章的；
7	实质性格式	标记为“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均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
8	★号条款响应	<b>投标文件满足采购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中★号条款要求的；</b>
9	报价的修正（如	不涉及报价修正，或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时，投标

	有)	供应商对修正后的报价予以确认；（如有）
10	报价合理性	报价合理，或投标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能够应评标委员会要求在规定时间内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11	公平竞争	投标供应商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存在恶意串通，妨碍其他投标供应商的竞争行为，不存在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供应商的合法权益情形的；
12	串通投标	不存在《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视为投标供应商串通投标的情形：（一）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二）不同投标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三）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四）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五）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13	作业量清单	未擅自改变清单内容或计量单位或数量的；
14	附加条件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5	其他无效情形	投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不存在不符合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2 投标文件有关事项的澄清或者说明

- 2.1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将通过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供应商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由其合法代理人签字。投标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文件将作为投标文件内容的一部分。
- 2.2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有权要求该投标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若投标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2.3 投标报价须包含采购文件全部内容，如分项报价表有缺漏视为已含在其他各项报价中，将不对投标总价进行调整。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投标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对此进行书面确认，投标供应商不确认的，视为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开投标，其**投标无效**。
- 2.4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2.4.1 采购文件对于报价修正是否另有规定：无，按下述 2.4.2-2.4.7 项规定修正。
- 2.4.2 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与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为准；
- 2.4.3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 2.4.4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4.5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2.4.6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2.4.7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供应商书面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 2.5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价格调整：/。

### 3 投标文件的比较和评价

3.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不得进入比较与评价。

#### 3.2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3.2.1 本项目采用的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指投标文件满足采购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见《评标标准》，采购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标标准不得作为评审的依据。

###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4.1 采用综合评分法时，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采购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供应商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4.2 评标委员会要对评分汇总情况进行复核，特别是对排名第一的、报价最低的、投标或响应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的情形进行重点复核。

4.3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各投标供应商的评标排序，依次推荐各标段的中标候选人，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各推荐不少于 3 名中标候选人。

### 5 报告违法行为

5.1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供应商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时，有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的职责。

## 二、评标标准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由评标委员会对所有有效投标文件进行详细的评分，采用百分制计分方法。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各成员遵循公平、公正、择优原则，独立对每个有效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打分，各个投标供应商的最终得分为汇总计算所有评标委员会成员所评定分值的平均值（保留2位小数）。评标委员会按评审后最终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名次，并推荐第一中标候选供应商。如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推荐成第一中标候选供应商。如得分相同，报价相同，则由采购人抽签确定第一中标候选供应商。评分细则如下：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说明
1	价格分	10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分值。	此处投标报价指经过报价修正的价格，详见第四章《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2.4。
2	主观分（56分）			
2.1	作业实施方案	12	公路保洁作业方案及流程 方案合理、完整性好、线路范围覆盖全面无死角的得12分；方案较合理、完整、线路覆盖全面的得9分；方案相对合理、线路覆盖基本全面的得6分；方案相对不合理、线路覆盖不够全面的得3分；方案简单的得1分；未提供或提供不完整的不得分。	
2.2	内部考核及奖惩	8	规范用工，内部奖惩机制分明 方案完整，措施有效扎实，管理责任清晰的得8分；方案基本完整，措施基本有效，管理责任基本清晰的得6分；方案不完整，措施无可行性，管	



			理责任不清晰的得 3 分；未提供或提供不完整的不得分。	
2.3	安全、文明保障措施	8	具备安全文明预案、安全文明保障措施、环卫作业安全管理措施、安全设施设备、安全检查记录等 方案完整，措施有效扎实，管理责任清晰的得 8 分；服务方案基本完整，措施基本有效，管理责任基本清晰的得 6 分；服务方案不完整，措施无可行性，管理责任不清晰的得 3 分；未提供或提供不完整的不得分。	
2.4	应急预案	8	紧急情况（节假日、重大活动、恶劣天气等）处理应急预案 方案完整，措施有效扎实，管理责任清晰的得 8 分；服务方案基本完整，措施基本有效，管理责任基本清晰的得 6 分；服务方案不完整，措施无可行性，管理责任不清晰的得 3 分；未提供或提供不完整的不得分。	
2.5	各项服务达标承诺	8	包括质量承诺、对发生各类安全事故善后处理承诺、依法规范用工承诺及应对履约期内各类风险承诺 方案完整，措施有效扎实，管理责任清晰的得 8 分；方案基本完整，措施基本有效，管理责任基本清晰的得 6 分；方案不完整，措施无可行性，管理责任不清晰的得 3 分；未提供或提供不完整的不得分。	
2.6	作业人员的培	4	作业人员培训制度、计划等	

	训		方案完整，措施有效扎实，管理责任清晰的得 4 分；方案基本完整，措施基本有效，管理责任基本清晰的得 3 分；方案不完整，措施无可行性，管理责任不清晰的得 1 分；未提供或提供不完整的不得分。	
2.7	交接过渡工作方案	4	各项管理规章制订严格，有完善的交接验收方案 方案完整，措施有效扎实，管理责任清晰的得 4 分；方案基本完整，措施基本有效，管理责任基本清晰的得 3 分；方案不完整，措施无可行性，管理责任不清晰的得 1 分；未提供或提供不完整的不得分。	
2.8	作业期间与其他单位、各职能部门的综合协调方案	4	由评标委员会根据协调方案的合理性、完善性、规范性、清晰性、可操作性较好的得 4 分，合理性、完善性、规范性、清晰性、可操作性一般的得 3 分，合理性、完善性、规范性、清晰性、可操作性较差的得 1 分；未提供或提供不完整的不得分。	
3	客观分（34 分）			
3.1	企业实力	3	供应商自 2020 年 1 月 1 日以来获得过政府部门颁发的类似“优秀企业”奖项或荣誉的得 3 分。	须提供获奖证明材料，时间以获奖证明材料上所载时间为准，不提供不得分。
3.2	类似业绩	15	供应商自 2020 年 1 月 1 日以来承担过已完成或正在实施中的村道清扫保洁作业业绩的得 5 分，乡道清扫保	限评 1 个业绩，提供多个业绩以最高等级的进行评审。须提供

			洁的得 10 分，县道（含）以上清扫保洁的得 15 分，本项最高 15 分。	合同、合同价款部分 发票，不提供不得分。 时间以合同履行时间 为准。
3.3	机具配备 1	4	采购文件要求配置的必备机具中的洒水车（或抑尘车）为投标供应商自有的得 4 分。	须提供相应机具设备的 购买发票、照片， 不提供不得分。
3.4	机具配备 2	8	采购文件要求配置的必备机具中的洗扫车为投标供应商自有的，有 1 辆得 4 分，本项最高 8 分。	
3.5	机具配备 3	4	采购文件要求配置的必备机具中的融雪撒布机（或撒盐机）为投标供应商自有的得 4 分。	
合计		100		

注：1、以上得分点中的机具配备是针对单个标段需求提出的，供应商投标多个标段时，各标段的机具配备不得重复，否则按标段先后顺序（1、2、3 以此类推）仅计分一次。

2、本项目评分细则中需要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由供应商自行提供，评审专家根据投标供应商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进行评审，相关证明材料的全面性、有效性、完整性、真实性由供应商自行负责。如发现投标供应商涉嫌资料造假等，采购人将取消其中标资格，并保留进一步追究其法律责任的权利。

## 第五章 采购需求

### 一) 项目概述

负责相应标段内的公路保洁（含公路两侧各 1 米的路肩）及路面巡查。

### 二) 标段划分、相应标段作业范围及作业量

标段号	线路	起点	终点	里程 (公里)	等级	控制单价(元/ 公里)	道路 等级	路面 宽度 (m)	备注
1	X301 宝藏禅 寺上山道路	爱情的 套路	宝藏 禅寺	2.23	D	11000	四级	6	北山
	X108 竹农线	竹箐镇 北	金坛 界	14.546	D	11000	三级	7	北山
	X301 黄金山- 金坛	黄金山 线	西窑 头	1.084	D	11000	三级	7	北山
	X201 黄金山 线	后周村	黄金 山	6.349	D	11000	三级	7	北山
	X151 旅游大 道 (X002-X301)	X002 上 上线	爱情 的套 路	12.02	C	16500	三级	7	北山
	X301 瓦屋山- 黄金山	G104	黄金 山	20.699	C	16500	三级	7	北山
	X301 神女湖 南路			2.75	D	11000	三级	7	北山
	Y650 观阳线	后周村	X301 瓦屋 山线	4.8	C	16500	三级	7	北山
	YZ10 神女湖 南路-神女之 心连接线	神女湖 南路	X151 旅游 大道	0.69	D	11000	三级	7	北山
	YZ17 瓦屋山 G104-曹山	瓦屋山 G104	S341 曹山	9.3	D	11000	三级	7	北山
	CZ11 上中王 水库环线	X151 旅 游大道	上中 王水 库	1.4	C	16500	三级	7	北山
	小计			75.868					
2	YDA2 拥军线	龙潭桥	龙潭 农场	2	D	11000	四级	4	城郊 南片 区
	X305 杨黄线	G233	黄岗 岭	5.033	D	11000	三级	7	城郊 南片

									区
	X105 小白线	G233	宜兴界	6.54	D	11000	二级	20	城郊南片区
	X104 溧戴线 (戴埠集镇段)			2.602	D	11000	一级	22	城郊南片区
	X104 戴横线	戴埠	横涧	10.727	D	11000	二级	12	城郊南片区
	Y308 南山竹海分流线	戴埠东	云湖星径	9.07	C	16500	三级	7	城郊南片区
	S360(G233-宜兴)			7.847	B	22000	一级	30	双向四车道
	南山大道2(高铁桥-迎宾大道)	高铁桥	迎宾大道	6.703	A	33000	一级	28	
	迎宾大道			3.77	A	33000	一级	28	
	S341(青墩立交桥-旅游大道-竹煤线)			6.236	B	22000	一级	30	双向四车道
	X304 殷梅线	S239	安徽界	5.127	D	11000	二级	11	
	小计			65.655					
3	G233 城区段慢车道			12.364	D	11000	二级	3	
	G104 城区段慢车道			25.4	D	11000	二级	3	
	X102 东门至后六	东环线	后六村	8.8	D	11000	二级	12	城郊东片区
	X352 曙猿路	S239	长荡湖湿地公园	3.924	C	16500	三级	11	城郊东片区
	X103 八字桥线	东环线	八字桥村	5.08	C	16500	三级	7	

	南山大道 3 (溧阳北-G233、溧阳北-S239)			2.316	A	33000	一级	22	城郊东片区
	南山大道 1(S239-高铁桥)	S239	高铁桥	10.339	S	66000	一级	46	城郊东片区
	Y027 后山线	S239	南山后村	2.23	D	11000	四级	6	城郊东片区
	小计			70.453					
4	瓦屋山站站前道路			4.3	D	11000	三级	12	西片区
	X302 强桠线	强埠	桠溪	8.885	D	11000	三级	7	西片区
	X002 (上兴-上沛)上沙线	上兴	上沛	7.6	D	11000	三级	7	西片区
	X002(上沛-社渚)	上沛	社渚	19.1	D	11000	三级	7	西片区
	X303 (社渚-河心)	社渚	河心	6.6	D	11000	三级	7	西片区
	X107 宁新路(S239-G104)	S239	G104	1.863	B	22000	一级	22	西片区
	X107 南强线	南渡西上跨桥	新建桥	10.519	D	11000	二级	11	西片区
	Y558 曹山至汤桥	曹山矿山专用通道	汤桥	16	D	11000	三级	7	西片区
	X351	河口	周城	10.919	D	11000	三级	7	西片区
	YZ62 曹山-庆丰	余巷	X107南强线	8.6	D	11000	三级	7	西片区
	小计			94.386					
5	X002 上上线(后周高速道口-G104)	后周高速道口	G104	15.883	C	16500	二级	14	城郊北片区
	X101 绸缪线	方里村	北山村	13.666	D	11000	二级	11	城郊北片

								区	
X001 郝家-西环线	郝家	竹箐	9.156	D	11000	二级	11	城郊北片区	
X001 西环线-G104	西环线	旧县	11.845	C	16500	二级	11	城郊北片区	
X151 旅游大道(S239-X002)	S239	X002 上上线	13.309	C	16500	三级	7	城郊北片区	
X002 上上线(别桥-后周高速道口)	别桥	后周高速道口	6.417	D	11000	二级	14	城郊北片区	
西环线	G104	溧竹线	8.7	A	33000	一级	28	城郊北片区	
小计			78.976						
6	Y302 深官线	X002 黄南线	深溪芥	5.747	C	16500	四级	5	南山片区1号公路
	X104 横深线	横涧村	安徽界	6.685	C	16500	三级	7	南山片区1号公路
	X002 黄南线	黄岗岭	南山竹海	6.9	C	16500	二级	11	南山片区1号公路
	YDA1 金牛路	深溪芥	李家园	4.073	C	16500	三级	7	南山片区1号公路
	X305 太华线	X002 黄南线	太华宜兴界	1.8	C	16500	三级	9	南山片区1号公路
	Y304 云湖星径	桃花桥	宜兴界	1.8	C	16500	三级	9	南山片区1号公路

	X002 平横线	平桥	横涧	15.598	C	16500	三级	7	南山片区1号公路
	YDA4 金溪路	X002 平横线	X104 横深线	1.515	C	16500	三级	7	南山片区1号公路
	YZ64 横涧-同官	横涧村	同官	3	D	11000	三级	7	南山片区1号公路
	X002 社徐线	社渚	G233 平桥	18.307	D	11000	三级	7	南山片区1号公路
	X106 东园线	上珠岗	X002 社徐线	11.6	C	16500	三级	7	南山片区1号公路
	小计			77.025					
7	X109 长山路	G104	S360 交叉口	9.177	A	33000	一级	21	天目湖片
	环沙河水库线			27.8	C	16500	三级	7	天目湖片
	X106 新溪线	G104 新昌小学	大溪水库	5.5	C	16500	三级	7	大溪水库1号公路
	环大溪水库线			33.962	C	16500	三级	7	大溪水库1号公路
	CFB8 天烈线	环沙河水库线	X106 东园线	2.3	C	16500	三级	7	大溪水库1号公路
	X001 洙漕桥-S360	洙漕	S360	0.99	C	16500	三级	7	大溪水库1号公路
	小计			79.729					



## 三) 作业要求:

## 1、作业人数及必备机具最低配置要求:

标段号	最低作业人数 (人)			最低作业机具数量要求 (辆)		
	项目负责人	保洁员	驾驶员	洗扫车	洒水车(或抑尘车)	融雪撒布机(撒盐机)
1	1	13	3	2	1	1
2	1	15	3	2	1	1
3	1	22	3	2	1	1
4	1	13	3	2	1	1
5	1	16	3	2	1	1
6	1	14	3	2	1	1
7	1	19	3	2	1	1

注: 三轮保洁车的数量采购人不作要求, 投标供应商应根据工作内容及人员配备合理安排, 此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投标供应商应综合考虑。

★2、本项目各标段均须配备一名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须为投标供应商的正式职工或者聘用人员。项目负责人在项目完成之前无特殊情况不允许变更, 并在项目履行期间常驻现场。项目负责人每月不少于二十二天、每天不少于八小时现场工作。如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或未达到月要求在岗时间(由采购人负责考核), 项目负责人承担 2000 元/天的违约金, 在考核款中扣除。

★3、投标供应商承接本项目必须按要求派驻人员, 且不得低于最低作业人数要求, 否则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4、中标后, 中标供应商未按要求派驻人员或低于最低作业人数要求的, 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或单方面终止合同(取消中标资格的, 中标资格顺延或重新招标; 终止合同的, 由相邻标段中标单位临时代管, 代管期限最长不得超过 3 个月, 且代管期内遇合同到期则代管自动终止), 其所有损失由原中标供应商承担。

5、在进行劳动力测算时, 投标供应商应根据自身经验及现场情况等因素自行配置, 但不得低于上述标准, 投标供应商需在投标报价中充分考虑该因素, 一旦中标, 作业任

务没有重大调整的情况下，合同价不随人员配置数量增加而调整。

★6、投标供应商承接本项目必须为本项目配置必备机具，且不得低于最低作业机具数量要求，否则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7、中标后，中标供应商未按要求配置必备机具或低于最低作业机具数量要求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或单方面终止合同（取消中标资格的，中标资格顺延或重新招标；终止合同的，由相邻标段中标单位临时代管，代管期限最长不得超过3个月，且代管期内遇合同到期则代管自动终止），其所有损失由原中标供应商承担。

中标供应商须对相应标段线路开展路面巡查，每日至少1次，并做好台账记录，如发现路面、路基、桥梁等病害须立即上报采购人。如因中标供应商未及时上报而产生安全问题，采购人有权视情节轻重进行相应处罚。

8、中标供应商必须做到安全运行，无事故发生。如中标供应商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发生任何安全事故或交通事故等，造成人员伤亡或财产损失的，全部责任由中标供应商自行承担，与采购人无关；若因此造成采购人损失的，中标供应商应向采购人进行补偿。

9、合同期内，凡新增作业任务，需得到采购人的认定同意，以采购人下达的任务书为准。凭任务书作为结算依据。

10、合同期内，因拆迁、施工等原因，而减少作业量的须及时上报采购人相关职能部门认可（15日内），不得自行停止作业。

11、由于工程施工、各类活动、节假日期间等因素导致的费用，不论这些因素是可预测或不可预测的，均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除采购人要求外，不作调整。

★12、供应商承接本项目须确保作业人员工资不低于溧阳市最低工资标准的，中标后按时足额缴纳各项税费，支付“五金”、商业险、高温费、加班费、劳保费、过节费、补贴等其他人员费用，并建立职工有关档案，否则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13、中标后，一旦发现中标供应商未规范用工，且拒不改正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或单方面终止合同（取消中标资格的，中标资格顺延或重新招标；终止合同的，由相邻标段中标单位临时代管，代管期限最长不得超过3个月，且代管期内遇合同到期则代管自动终止），其所有损失由原中标供应商承担。

★14、驾驶员及项目负责人年龄均不得高于60周岁（含），其他作业人员年龄不得高于65周岁（含）。驾驶员与项目负责人不可兼任。

15、作业用水经费：取水口由投标供应商自行解决，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如因取水产生任何问题，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16、道路清扫保洁产生的垃圾（含外运及处理等费用）由中标供应商自行解决，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17、投标报价不得以其他任何形式进行贴补，否则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18、投标供应商须按采购文件附件格式出具一份承诺书（见附件），否则将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19、投标供应商必须承诺一旦中标，必须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后一周内在溧阳市内具有能满足办公、停车、仓储等要求的办公经营场所，提供相关产权证明或租赁合同等材料，否则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

20、中标供应商必须制定灾害性天气应急预案，建立一支稳定的应急抢险队伍，并保证有能力调配到平地机、除雪铲等必须的应急设备，确保出现灾害性天气时，能够第一时间投入抢险救灾中，并服从采购人另行安排的其它范围内的应急抢险任务。

21、因突发情况（如台风、雨雪、冰雹、霜或冰冻等天气或气候因素，或车辆、居民、行人等人为因素，或是其它因素，以及复合因素或不明原因的情况）导致的道路污染必须及时清除，不论这些因素是可预测或不可预测的，均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除采购人要求外，不作调整。

##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主要条款)

合同编号:

签约地点: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采购人: (甲方)	中标供应商: (乙方)
-----------	-------------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按照本项目的采购结果签订本合同。

### 一、项目概况及合同金额

1. 项目编号:

2. 项目名称:

3. 作业范围及内容:

4. 作业服务期: 一年(年月日至年月日), 合同期满年度**考核合格**的可续签1年合同, 续签次数不得超过2次。

5. 年度合同金额: 人民币元/年(大写: )

年度合同金额应为完成本项目1年度环卫作业服务所需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 人工费、管理费、培训费、机具维修费、折旧费、油耗、五金、保险、福利、利润、各种税费、不可预见费用等一切费用。

6. 项目负责人:

### 二、甲方权利和义务:

1、根据《路面保洁作业要求》(见附件)、《溧阳市公路路面保洁考核细则》(见附件), 对乙方作业服务及履行合同情况进行考核和指导。

2、就本项目作业考核结果, 按时向乙方支付承包费。

3、听取乙方提出的建议并给予答复。

4、监督乙方履行承诺。

### 三、乙方权利和义务

1、根据《路面保洁作业要求》(见附件)、《溧阳市公路路面保洁考核细则》(见附件)和投标文件所作的承诺组织作业。

2、为保证作业的正常有效开展, 乙方负责组成固定的专业服务队伍, 按要求提交作业计划和预案, 经甲方认可并备案。

3、接受甲方和相关管理部门的考核及其结果。

4、独立承担作业中的安全责任和经济赔偿。

5、在任何情况下（如灾害天气期间或重大活动期间），乙方均应保质保量按时完成甲方或政府主管部门安排的指令性任务。

6、自觉执行国家的法律、法规，按规定签订劳动用工合同，办理各类保险，作业及管理人员工资按有关规定执行，独立处理劳资纠纷等工作。

7、接受甲方和社会监督，对存在的问题在指定时间内整改到位，并将整改结果报甲方。

8、准时参加甲方召开的会议。

9、向甲方提出合理化建议。

#### 四、结算、付款方式

**本项目固定单价，作业量按实结算。**

固定单价合同在项目决算时不作任何调整，包括所有政策性调整。其中所有发生的费用，乙方自行承担，结算中不作任何调整。

合同签订后支付当年度合同价款的 10%作为预付款；于当年 8 月底前付至年度合同价款（扣除相应考核扣款）的 40%，余款（扣除相应考核扣款）在农历春节前按实结清。任务量的变化在第四季度进行集中结算。

#### 五、作业权的交付和回收

甲方应于合同签订后，于 年 月 日向乙方交付作业权，乙方应于合同期满当日无条件向甲方交还作业权。甲乙双方应提前 15 天进行交接手续和准备，确保准时交接。

#### 六、违约责任

1、合同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违反履行合同义务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2、在合同生效后，甲方无故拒绝乙方，应向乙方偿付合同总金额的 5%，作为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补偿损失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补足。

#### 七、不可抗力

1、因不可抗力（或甲、乙双方不能控制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部分或者全部免除责任，但合同一方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其责任。

2、合同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应当及时通知对方，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并应当在合理期限内提供证明。

#### 八、合同的解除和转让

1、甲方和乙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合同。

2、有下列情况之一，合同方可以解除合同：

①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未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有权解除合同；

②因合同一方违约导致合同不能履行，另一方有权解除合同。

3、有权解除合同的一方，应当在违约事实或不可抗力发生之后 30 天内书面通知对方提出解除合同，合同在书面通知到达对方时解除。

4、合同的部分或全部都不得转包或分包。

#### 九、履约担保

1、合同签订前，乙方须向甲方缴纳年度合同价的 5%作为履约担保，履约担保在作业服务期满后一次性退还（无息）。

2、乙方不履行合同的履约担保不予退还，给甲方造成的损失超过履约担保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但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不应用此款规定。

#### 十、争议

双方本着友好合作的态度，对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违约行为进行及时的协商解决，如不能协商解决可向合同签约地法院通过法律诉讼解决。

#### 十一、合同生效及其它：

1、生效：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成立，并依法生效。

2、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1) 合同书及补充协议，

2) 中标通知书，

3) 询标纪要(如有)，

4) 甲乙双方签署的文件、电传、协商纪要等文件，

5) 采购文件及其补充文件，

6) 投标文件及其补充文件。

十二、合同份数：本合同一式五份，甲乙双方各执二份，送代理机构备案一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开户行：	开户行：
账号：	账号：
税号：	税号：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邮编：	邮编：
地址：	地址：

合同附件一：

## 采购项目廉政合同

根据交通部《关于在交通基础设施建设中加强廉政建设的若干意见》以及有关工程建设、廉政建设的规定，为做好工程建设中的党风廉政建设，保证工程高效优质，保证建设资金的安全和有效使用以及投资效益，建设工程的项目法人\_\_\_\_\_（以下简称“甲方”）与施工单位\_\_\_\_\_（以下简称“乙方”），特订立如下合同。

### 1. 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严格遵守党的政策规定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交通部的有关规定。

（2）严格执行\_\_\_\_\_（项目名称）的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3）双方的业务活动坚持公开、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法律认定的商业秘密和合同文件另有规定除外），不得损害国家和集体利益，违反工程建设管理规章制度。

（4）建立健全廉政制度，开展廉政教育，设立廉政告示牌，公布举报电话，监督并认真查处违法违纪行为。

（5）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反廉政规定的行为，有及时提醒对方纠正的权利和义务。

（6）发现对方严重违反本合同义务条款的行为，有向其上级有关部门举报、建议给予处理并要求告知处理结果的权利。

### 2. 甲方的义务

（1）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索要或接受乙方的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不得在乙方报销任何应由甲方或甲方工作人员个人支付的费用等。

（2）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参加乙方安排的超标准宴请和娱乐活动；不得接受乙方提供的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3）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要求或者接受乙方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活动、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出境、旅游等提供方便等。

（4）甲方工作人员及其配偶、子女不得从事与甲方工程有关材料设备供应、工程分包、劳务等经济活动等。

（5）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理由向乙方推荐分包单位或推销材料，不得要求乙方购买合同规定外的材料和设备。



(6) 甲方工作人员要秉公办事，不准营私舞弊，不准利用职权从事各种个人有偿中介活动和安排个人施工队伍。

### 3. 乙方义务

(1) 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向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行贿或馈赠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礼品。

(2) 乙方不得以任何名义为甲方及其工作人员报销应由甲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3) 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安排甲方工作人员参加超标准宴请及娱乐活动。

(4) 乙方不得为甲方单位和个人购置或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 4. 违约责任

(1)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一、二条，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乙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给予赔偿。

(2) 乙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一、三条，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给甲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情节严重的，甲方建议交通工程建设主管部门给予乙方一至三年内不得进入其主观的交通工程建设市场的处罚。

5. 双方约定：本合同由双方或双方上级单位的纪检监察机关负责监督执行。由甲方或甲方上级单位的纪检监察机关约请乙方或乙方上级单位纪检监察机关对本合同执行情况进行检查，提出在本合同规定范围内裁定意见。

6. 本合同有效期为甲乙双方签署之日起至该工程项目竣工验收后止。

7. 本合同作为\_\_\_\_\_（项目名称）合同的附件，与工程施工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经合同双方签署立即生效。

8. 本合同一式四份，由甲乙双方各执一份，送交甲乙双方的监督单位各一份。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法定地址：

法定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其

法定代表人或其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 合同附件二：安全生产合同

### 安全生产合同

为在\_\_\_\_\_ (项目名称) 合同的实施过程中创造安全、高效的施工环境, 切实搞好本项目的安全管理工作, 本项目发包人\_\_\_\_\_ (发包人名称, 以下简称“发包人”) 与承包人\_\_\_\_\_ (承包人名称, 以下简称“承包人”) 特此签订安全生产合同:

#### 1. 发包人职责

(1) 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 认真执行工程承包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2) 按照“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和坚持“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进行安全生产管理, 做到生产与安全工作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

(3) 重要的安全设施必须坚持与主体工程“三同时”的原则, 即: 同时设计、审批, 同时施工, 同时验收, 投入使用。

(4) 定期召开安全生产调度会, 及时传达中央及地方有关安全生产的精神。

(5) 组织对承包人施工现场进行安全生产检查, 监督承包人及时处理发现的各种安全隐患。

#### 2. 承包人职责

(1) 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等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江苏省安全生产条例(2023年最新修订)》、《公路水运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法》、《公路工程施工安全技术规程》、《公路养护安全作业规程》、《公路筑养路机械操作规程》和常交安(2006)11号《常州市交通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办法》等有关安全生产的规定。认真执行工程承包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2) 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和“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 加强安全生产宣传教育, 增强全员安全生产意识, 建立健全各项安全生产的管理机构和安全生产管理制度, 配备专职及兼职安全检查人员, 有组织有领导地开展安全生产活动。各级领导、工程技术人员、生产管理人员和具体操作人员, 必须熟悉和遵守本合同的各项规定, 做到

生产与安全工作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

(3)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从派往项目实施的项目负责人到生产工人(包括临时雇请的民工)的安全生产管理系统必须做到纵向到底，一环不漏；各职能部门、人员的安全生产责任制做到横向到边，人人有责。项目负责人是安全生产的第一责任人。现场设置安全机构，专职负责所有员工的安全和治安保卫工作及预防事故的发生。安全机构人员有权按有关规定发布指令，并采取保护性措施防止事故发生。

(4)承包人在任何时候都应采取各种合理的预防措施，防止其员工发生任何违法、违禁、暴力或妨碍治安的行为。

(5)参加施工的人员，必须接受安全技术教育，熟知和遵守本工种的各项安全技术操作规程，定期进行安全技术考核，合格者方准上岗操作。对于从事电气、起重、建筑登高架设作业、锅炉、压力容器、焊接、机动车船艇驾驶、爆破、潜水、瓦斯检验等特殊工种的人员，经过专业培训，获得《安全操作合格证》后，方准持证上岗。施工现场如出现特种作业无证操作现象时，项目负责人必须承担管理责任。

(6)对于易燃易爆的材料除应专门妥善保管之外，还应配备有足够的消防设施，所有施工人员都应熟悉消防设备的性能和使用方法；承包人不得将任何种类的爆炸物给予、易货或以其他方式转让给任何其他人，或允许、容忍上述同样行为。

(7)操作人员上岗，必须按规定穿戴防护用品。施工负责人和安全检查员应随时检查劳动防护用品的穿戴情况，不按规定穿戴防护用品的人员不得上岗。

(8)所有施工机具设备和高空作业的设备均应定期检查，并有安全员的签字记录，保证其经常处于完好状态；不合格的机具、设备和劳动保护用品严禁使用。

(9)施工中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新材料时，必须制定相应的安全技术措施，施工现场必须具有相关的安全标志牌。

(10)承包人必须按照本工程项目特点，组织制定本工程实施中的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如果发生安全事故，应按照《国务院关于特大安全事故行政责任追究的规定》以及其他有关规定，及时上报有关部门，并坚持“四不放过”的原则，严肃处理相关责任人。

(11)安全生产费用按照《公路水运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使用和管理。

### 3. 违约责任

承包人是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应当切实履行施工过程中的安全生产义务，并承担因本工程项目工作造成第双方人身、财产损害的全部法律责任。

4. 本合同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单位章后生效，全部工程竣工验收后失效。

5. 本合同正本二份、副本二份，合同双方各执正本一份，副本一份，当正本与副本的内容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发包人：	（盖单位章）	承包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合同附件三：

农民工工资承诺书

致：

为保护农民工的合法权益，不拖欠农民工工资，本公司郑重承诺：

- 1、按照《劳动法》规定雇佣和使用农民工，工资将直接发放给农民工本人。
- 2、保证不发生拖欠农民工工资的情形发生，如果发生违反规定拖欠或克扣农民工工资行为，本公司同意由建设单位从合同款中直接扣除用于支付农民工工资，并愿意依照有关规定接受处罚。

投标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代理人：（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 合同附件四：

### 路面保洁作业要求

#### 1.1 整体要求

投标人应具有健全的日常清扫保洁制度、车辆管理制度、人员管理制度、应急处理制度、自检自查制度。如遇突发事件，采购人有权调用中标人人员和车辆参与应急。作业服务须达到队伍整齐规范、机械设备齐全状态优良、质量优质高效、环境整洁优美的基本要求。

#### 1.2 道路人工清扫保洁作业要求

1.2.1 实行 8 小时巡回错时保洁，时间分别为 6：00—11：00、13：30—16：30。巡回保洁采用定人定岗巡回保洁与快速巡回保洁相结合的模式。遇重大检查时作业方式按采购人的要求执行；高温季节作业时间由采购人另行通知。

1.2.2 道路清扫应做到：无垃圾杂物、无积尘积水，路面净、边角侧石净、道路隔离设施底部净。道路清扫无死角，无断扫、漏扫。

1.2.3 下雨天应及时清扫路沟边、隔离栏下泥沙，保持雨水口畅通。降雪天气应及时组织铲雪作业。道路融雪后，路面杂物、垃圾应及时清扫干净。

1.2.4 清扫、保洁后的垃圾应及时收集，按指定方式、指定地点倾倒，不得倒入绿化带或果壳箱内。不得焚烧垃圾、树叶。

1.2.5 因天气或其他特殊原因，机扫车不能作业时，应及时安排人员做好机扫车作业区域的人工清扫工作。

1.2.6 保洁车辆应密闭完好，保持干净整洁，无乱堆乱挂乱张贴。作业时保洁车应注意操作规范，不得影响交通和有碍观瞻。

## 合同附件五：

## 溧阳市公路路面保洁考核细则

1、路面保洁考核工作由溧阳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组织实施。考核实行百分制，当月考核综合评分分数低于 85 分为不合格；年度考核得分为整年度 12 个月的月考核平均得分，年度考核得分低于 85 分的为不合格，不得续签合同。

2、乙方在 1 个年度服务期限内出现以下问题之一，服务合同将自动终止：

(1) 有连续两次或累计 3 次月考核不合格的（考核评分 85 分以下）。

(2) 发生重大质量、安全方面的责任事故，对路面造成严重破坏或造成严重社会影响的，甲方有权取消其管养资格，并依法继续向乙方追究相应法律和经济责任。

(3) 现场负责人随意更换的。

(4) 服务合同进行转包的。

3、考核实施细则

检 查 项 目	分 值	质 量 要 求	评 分 标 准	扣 分	得 分
路面保洁	100	1、路面标线清晰 (20分)	路面标线有明显积垢，1公里范围内连续100米以上不足200米扣1分，连续200米以上扣2分，扣完为止。		
		2、硬路肩或侧平石无积垢 (20分)	硬路肩或侧平石有明显积垢，1公里范围内连续100米以上不足200米扣1分，连续200米以上扣2分，扣完为止。		
		3. 路面无污染 (25分)	路面污染，1公里范围内连续100米以上不足200米扣1分，连续200米以上扣2分，扣完为止。		
		4、路面无杂物 (25分)	路面每有一处垃圾、杂物未清除扣0.5分，扣完为止。		
		5、安全文明生产 (5分)	乱倒清扫垃圾、焚烧垃圾、未穿戴反光安全标志服、逆向行驶、闯红灯等行为，每项扣0.5分，扣完为止。		
		6、规范用工 (5分)	接到有关签订劳动合同投诉属实的、抽查人员工资发放记录确有用工		



			不满足本地区最低工资标准的、接到有关保险不按时缴纳的投诉属实的、未建立相关管理制度的、未建立基础管理台帐的、未按最低作业人数配备人员的等，每项扣0.5分。		
合计	100				

备注：考核里程 20 公里。根据月度考核结果，按 1 分 500 元扣除养护经费。

##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供应商编制文件须知

- 1、投标人按照本部分的顺序编制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编制中涉及格式资料的，应按照本部分提供的内容和格式（所有表格的格式可扩展）填写提交。
- 2、对于招标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投标人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自行添加与格式中给定的文字内容相矛盾的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招标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 3、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及所附材料必须是真实的、准确的和完整的。
- 4、实行电子化不见面交易方式的，加盖公章、签名等均通过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加盖电子公章、签字、签章或印鉴。

投标文件封面（非实质性格式）

# 投 标 文 件

项 目 名 称：

项 目 编 号：

投 标 供 应 商 名 称 ：

日 期 ：

## 一、资格证明文件

###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及法律法规的其他规定

#### 1-1 投标供应商资格声明函（实质性格式）

#### 投标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致：（采购人名称）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和采购文件的规定，我单位郑重声明如下：

一、我单位是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规定登记注册的，注册地点为 \_\_\_\_\_，全称为\_\_\_\_\_，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_\_\_\_\_，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_\_\_\_\_，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我单位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指投标供应商经营状况良好，无本资格声明第十条情形）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我单位依法进行纳税和社会保险申报并实际履行了义务。

四、我单位具有履行本项目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并具有履行合同的良好记录。为履行本项采购合同我单位具备如下主要设备和主要专业技术能力：

主要设备有：

主要专业技术能力有

五、我单位在参加采购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六、我单位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七、与我单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信息如下（如无此情形的，填写“无”）：

1、与我单位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其他单位如下： \_\_\_\_\_

2、我单位直接控股的其他单位如下： \_\_\_\_\_

3、与我单位存在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如下： \_\_\_\_\_

八、我单位不属于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

服务的投标供应商。

九、我单位无以下不良信用记录情形：

- 1、在“信用中国”网站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 2、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3、不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我单位保证上述声明的事项都是真实的，如有虚假，我单位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投标供应商：（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投标供应商承诺不实的，依据《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 2-1 中小企业声明函（实质性格式）

说明：

- （1）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实质性格式）。
- （2）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此格式文件。《中小企业声明函》由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出具。
- （3）温馨提示：为方便广大中小企业识别企业规模类型，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开发了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在国务院客户端和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上均有链接，投标人填写所属的行业和指标数据可自动生成企业规模类型测试结果。

##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格式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sup>1</sup>，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

---

<sup>1</sup>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请进行勾选）：

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由本单位提供服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3-3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实质性格式）

## 二、商务技术文件格式

### 1 投标函（实质性格式）

#### 投标函

致：（采购人）

我方参加你方就\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段号）组织的招标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投标。

1.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采购文件，自愿参与投标并承诺如下：

（1）本投标有效期为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60 个日历日。

（2）除合同条款及采购需求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我方响应采购文件的全部要求。

（3）我方已提供的全部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并对此承担一切法律后果。

（4）如我方中标，我方将在法律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并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2. 其他补充条款（如有）：\_\_\_\_\_。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传真\_\_\_\_\_

电话\_\_\_\_\_ 电子函件\_\_\_\_\_

投标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 2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实质性格式）

###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单位名称：

地址：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投标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为参与（项目名称）的政府采购活动，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上述项目的投标文件、进行合同谈判、签署合同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有效期内的身份证正反面电子件。

--	--

投标供应商：（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签章或印鉴：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

1. 若投标供应商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则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处的签署人可为单位负责人。
3. 投标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情形，可不提供本《授权委托书》。

### 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实质性格式）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采购人）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供应商住址） 的（供应商名称）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在下面签字的（供应商代表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标段号：    投标，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附：合法代理人有效期内的身份证正反面及社保缴纳证明。

--	--

供应商：（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签章或印鉴：

合法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 4 政府采购投标供应商信用承诺书（实质性格式）

##### 政府采购投标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为维护公开、公平、公正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投标供应商形象，本单位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一、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全面履行应尽的责任和义务，全面做到履约守信，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二、本单位已经阅读并充分理解《常州市政府采购投标供应商信用管理暂行办法》，自愿按照《常州市政府采购投标供应商信用管理暂行办法》规定，发生失信行为将记录并公开到“信用常州”、常州市政府采购网。

三、本单位提供给注册登记部门、行业管理部门、司法部门、行业组织以及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交的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有效，无任何伪造、修改、虚假成份，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四、严格依法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主动接受行业监管，自愿接受依法开展的日常检查；违法失信经营后将自愿接受约束和惩戒，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五、承诺本单位自觉接受行政管理部门、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

六、承诺本单位自我约束、自我管理，重合同、守信用，不制假售假、商标侵权、虚假宣传、违约毁约、恶意逃债、偷税漏税、价格欺诈、垄断和不正当竞争，维护经营者、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七、承诺本单位在信用中国（江苏）网站中无违法违规、较重或严重失信记录。

八、承诺本单位提出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坚持依法依规、诚实信用原则。

九、根据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需要作出的其他承诺。

十、承诺本单位若违背承诺约定，经查实，愿意接受行业主管部门和信用管理部门相应的规定处罚，承担违约责任，并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一、承诺本单位同意将以上承诺事项上网公示，违背承诺约定行为将作为失信信息，记录到常州市公共信用信息系统，并予以公开。

投标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 5 开标一览表（实质性格式）

## 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标段号	投标供应商名称	投标报价（元/年）	
		大写	小写
1			
2			
3			
4			
5			
6			
7			

注：此表中，投标报价应和《投标分项报价表》中的总价相一致。

投标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6 投标分项报价表（实质性格式）

投标分项报价表（格式自拟）

## 7 合同条款偏离表（实质性格式）

## 合同条款偏离表

项目编号\_\_\_\_\_标段号：\_\_\_\_\_项目名称：\_\_\_\_\_

对本项目合同条款的偏离情况（请进行勾选）：

无偏离（如无偏离，仅勾选无偏离即可）有偏离（如有偏离，则应在本表中对偏离项逐一列明）

序号	采购文件 条 目 号 (页码)	采购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内容	偏离情况	说明
.....					

注：

1. 对合同条款中的所有要求，除本表所列明的所有偏离外，均视作投标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
2. “偏离情况”列应据实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

投标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8 采购需求偏离表（实质性格式）

## 采购需求偏离表

项目编号：\_\_\_\_\_标段号：\_\_\_\_\_项目名称：\_\_\_\_\_

对本项目采购需求的偏离情况（请进行勾选）：					
<input type="checkbox"/> 无偏离（如无偏离，仅勾选无偏离即可）					
<input type="checkbox"/> 有偏离（如有偏离，则应在本表中对偏离项逐一系列明）					
序号	采购文件条 目号(页码)	采购文件要求	投标响应内容	偏离情况	说明
.....					

注：

1. 对采购文件中的所有商务、技术要求，除本表所列明的所有偏离外，均视作投标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
2. “偏离情况”列应据实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

投标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 9 项目实施方案等

10 投标承诺书（实质性格式）

投 标 承 诺 书

（采购人）：

我们参加贵单位组织的\_\_\_\_\_（项目名称、标段号） 投标，我单位承诺：一旦我单位中标，

- 1、保证作业人员配备不低于采购文件要求；
- 2、保证作业人员工资不低于溧阳市最低工资标准；
- 3、保证按时足额缴纳各项税费，支付“五金”、商业险、高温费、加班费、劳保费、过节费、补贴等及合同要求的其他人员费用，并建立职工有关档案。
- 4、保证按要求足额配置机具。
- 5、保证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后一周内在溧阳市内具有能满足办公、停车、仓储等要求的办公经营场所。

如违反上述承诺，我单位自愿承担违约责任，采购人有权拒绝支付费用，并有权进行经济处罚，直至解除合同。

投标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_\_\_\_\_

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 11 拟投入本项目人员一览表

拟投入本项目人员一览表

项目编号\_\_\_\_\_标段号：\_\_\_\_\_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毕业学校和学历	专业	职称	专业培训及证书	责任或分工	项目经历或主要工作业绩

投标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12 相关业绩案例一览表

相关业绩案例一览表

项目编号\_\_\_\_\_标段号：\_\_\_\_\_项目名称：\_\_\_\_\_

项目时间	项目甲方单位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单位地址	联系电话

投标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13 拟投入本项目机具一览表

拟投入本项目机具一览表

项目编号\_\_\_\_\_标段号：\_\_\_\_\_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机具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国别 产地	制造年 份	已使用年限	用途	备注

投标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14 采购文件要求提供或投标供应商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